

# 保險會計

KUAI JI ZHUAN YE JIAO CAI

40.1

责任编辑：易 坚  
封面设计：李显陵  
版面设计：顾求实

**\* 保 险 会 计**

---

四川教育出版社出版  
(成都盐道街三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成都印刷一厂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印张6.5 字数128千  
1986年3月第一版 1986年3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2,200册

---

书号：7344·358 定价：1.05元

---

# 前 言

本书是新中国成立后第一本高等财经院校保险会计课的试用教材，可供一个学期50—60学时讲用。自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所开展的国内外保险业务逐渐扩大，急需这方面的高级专业会计人才，但目前国内高等财经院校很少设置这门专业会计课程，更没有保险会计专著问世。本书就是为了适应各高等财经院校即将设置保险专业或保险会计专业的迫切需要编写出来的。

本书根据理论与实践并举的原则，着重阐述保险会计的基本理论、基本概念和基本技术，并力求与现行保险会计制度紧密结合。通过学习，能帮助学员胜任本职工作，并为今后在理论上总结提高和进行科研工作打下一定的基础。

本书内容包括：保险会计的性质、对象和任务；保险会计的方法；国内财产保险业务的核算；国内人身保险业

务的核算；国外保险业务的核算；内部资金与损益的核算和会计报表等七章。涉及范围比较广泛，叙述内容比较完整。通过学习，可以系统地掌握保险会计的理论与实际技能。

本书既可作为高等财经院校的试用教材，也可作为从事实际业务工作人员自修学习的参考书。

**编著者**

**1985年5月**

# 目 录

## 第一章 保险会计的性质、对象和任务

- 第一节 保险会计的性质..... (1)
- 第二节 保险会计的对象..... (10)
- 第三节 保险会计的任务..... (20)

## 第二章 保险会计的方法

- 第一节 保险会计方法基本内容..... (22)
- 第二节 借贷记帐法基本原理..... (24)
- 第三节 记帐程序基本要素..... (31)

## 第三章 国内财产保险业务的核算

- 第一节 财产保险业务核算的特点、作用和要求  
..... (53)

第二节	企业财产保险的核算.....	(56)
第三节	家庭财产保险的核算.....	(68)
第四节	其他财产保险核算的特点.....	(78)
第五节	报帐单位及其管辖或委托公司的帐务 处理.....	(80)

#### **第四章 国内人身保险业务的核算**

第一节	人身保险业务的种类.....	(84)
第二节	人身保险业务核算的特点、作用和要求 .....	(90)
第三节	人身保险主要经济业务的核算.....	(94)

#### **第五章 国外保险业务的核算**

第一节	国外保险业务核算的特点.....	(102)
第二节	国外保险业务核算的作用和要求.....	(119)
第三节	国外保险主要经济业务的核算.....	(120)
第四节	分保险业务的核算.....	(126)

#### **第六章 内部资金与损益的核算**

第一节	内部资金与损益核算的作用和要求.....	(132)
第二节	内部资金的核算.....	(134)
第三节	损益的核算.....	(152)

#### **第七章 会计报表**

第一节	会计报表的作用与编制要求.....	(164)
第二节	日常报表.....	(169)

第三节 年度决算与决算报表……………(172)

**附录**

- (一) 国外保险业务会计报表格式……………(188)
- (二) 家庭财产两全保险会计报表格式……………(194)
- (三) 人身保险会计报表格式……………(196)

# 第一章 保险会计 的性质、对象和任务

## 第一节 保险会计的性质

社会主义保险会计的性质包括保险会计的概念、特点与作用三个主要内容，这些内容又取决于社会主义保险的性质及其基本职能。因此，在叙述保险会计的性质之前，应首先对社会主义保险的性质及其基本职能有一初步了解。

### 一、社会主义保险的性质及其基本职能

社会主义保险是一项组织和建立社会后备基金（保险基金、总准备金）的经济互助事业，也是一种对由于自然



灾害和意外事故致使社会物质财富或人民生命财产遭受损失而进行经济补偿的手段。保险的最终目的在于保证社会生产、流通和人民生活、生存的持续进行。

保险的基本职能主要是进行经济补偿，同时也具有防止灾害事故发生和消除灾害事故影响的附带职能。众所周知：任何一个社会，若从某一局部来看，灾害事故的发生往往是带有偶然性的，但从全局来看，灾害不断，事故频繁，却又常常带有必然性。所谓“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这是人们经过长期社会实践的经验总结。为了维持社会生产的正常进行以及人民生活的相对稳定，就有必要从社会总产品中扣出一定的份额作为社会后备基金，用于补偿发生灾害事故所造成的经济损失。马克思曾明确指出：“社会总产品……应该扣出：

第一、用来补偿消费掉的生产资料部分

第二、用来扩大生产的追加部分

第三、用来应付不幸事故、自然灾害等的后备基金或保险基金……”。（引自马克思《哥达纲领批判》第11页，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

当今世界，组织和建立这种后备基金或保险基金，采取资金与实物形态以及集中、分散和保险三种形式：

- 1.集中（包干）形式：资金形态的后备基金由国家财政部门组织，实物形态的后备基金由国家物资部门组织，其特点是统筹使用，一揽包干。
- 2.分散（自保）形式：两种形态的后备基金均由单位或个人自身筹集，其特点是独立自主，各自为

战。

3. 保险（专业）形式：只有资金形态的后备基金，由专设的保险机构向被保险人收取一定数额的保险费所形成，其特点是积少成多，补偿及时。

在我国，资金形态的后备基金也是由上述三种形式来组织和建立的。国家通过国民收入再分配将消费基金的一部分作为后备基金（集中形式），单位通过利润留成或节支剩余以及个人通过储蓄自行筹集少量后备基金（分散形式）；但主要是由专设的保险业务机构——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收取保险费形成后备基金（保险形式）。当然，组织和建立后备基金的三种形式不能偏废，它们也是相互依存、相互补充的。不过应当强调，保险形式较之其他两种形式更具有运用灵活、容易收效的优越性。

由于保险会计是保险业务机构——中国人民保险公司经营管理的专业会计，因而所称保险会计就是服务于保险公司的会计。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既是经营保险业务的专设机构，又是办理货币资金收付的企业组织和金融组织，在业务管理上应接受中国人民银行的监督和指导。公司的首要职责就是积极开展各种保险业务，正确组织和建立保险基金（以下后备基金均称为保险基金，以区别于其他两种形式的后备基金），从而更好地为社会生产服务，为人民生活服务。

这里，还应当进一步明确保险公司的保险基金与保险费之间的关系问题。保险基金是保险公司执行保险的经济补偿职能的唯一资金来源，而保险费却又是组织和建立保险基金的主要源泉。从微观角度考察，各单位或个人交纳

一定数额的保险费，可理解为社会总产品的分配与再分配，它可以构成企事业单位的产品成本或业务开支的组成内容，或者是构成个人日常生活费中的必要支出。而从宏观上考察，保险公司所吸收的这部分保险费可理解为社会资金的集聚，它就形成了作为经济补偿准备的保险基金，从而开展各种保险业务活动。可见，社会主义保险业务是“用大家的钱，办大家的事”，绝不以盈利为唯一目的，同时也充分体现出社会主义保险完全是一项经济互助事业。但资本主义保险却与此截然不同，虽然标榜的仍然是所谓为生产生活服务，而实质是为了资本家获得最大限度利润，因而与社会主义保险业务有着本质区别。

综上所述，我们初步理解了社会主义保险的性质及其基本职能，组织和建立后备基金即保险基金的必要以及我国保险公司的职责等内容，再结合保险公司经营管理提出的客观要求，就可以比较容易理解社会主义保险会计的性质了。

## 二、保险会计的概念

概括地说，保险会计是运用会计学基本原理和方法反映和监督保险公司经济活动的一门专业会计，也是一门重要的经济管理科学。

保险会计工作是整个保险业务工作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又是保险业务的基础工作。与其他专业会计一样，保险会计也具有反映和监督的基本职能。为保证实现这一职能，必须赋予保险会计一定的目的、条件、手段和要求。目的是全面提高保险公司的经济效益，最大限度地集聚社

会资金并加以合理使用；条件是用货币计价为统一的计量单位，便于综合反映和监督保险业务的经济活动；手段是通过科学的帐务处理程序和方法，据以分门别类地提供各种重要的经济数据；要求则是既要完整地记录和控制各种经济活动，又要做到正确、及时，以便迅速取得可靠的经济信息资料。因此，社会主义保险会计较为完整的概念应该是：以提高经济效益为目的，用货币形式通过帐务完整、正确、及时地反映和监督保险公司经济活动，并能提供经济信息的一门经济管理科学。

### 三、保险会计的特点

保险会计固然是一门专业会计，但与其他专业会计相比较，显示出以下几个特点：

（一）实行分险核算，取得各类保险经营情况的实际资料

我国保险公司所开展的保险业务一般划分为国内与国外两大类，在大类之下又划分为不同险别：国内保险分为财产保险与人身保险两个险别。国外保险分为普通保险与分（再）保险两个险别，在险别之下再细分为各个险种，例如国内财产保险又分为企业财产险、家庭财产险、货物运输险、汽车及第三者责任险、国内船舶险、农业保险、其他保险；国内人身保险细分为简易人身保险、养老金保险、医疗保险、其他人身保险；国外普通保险细分为运输险、船舶险、航空险、工程险、财产险、汽车险、人身意外险、石油开发险、造船险、责任险、其他保险；国外分（再）保险分为分出与分入分保险等等。保险公司为了分析

和检查各类保险的经营情况，要求保险会计实行分险核算。除了国内国外保险业务应完全分别建帐核算外，国内业务财产保险与人身保险有关经济内容还应单独核算；如果财产保险中开办的是家财两全保险（含经济补偿与储蓄性质），对有关经济内容也可单独核算；此外，国外业务普通险与分保险的某些经济内容也需要进行单独核算。

（二）采用权责发生制与收付实现制的并存制，适应各类保险收支情况

权责发生(应收应付)制与收付实现(现收现付)制是计算本期收支的两种不同方法。权责发生制是指凡属于本期的收支，不论其是否发生均应作为本期收支处理。反之，凡不属于本期的收支，即使已经在本期发生也不应作为本期收支处理。当然，对于这种收支在发生时还是应该以“应付及暂收款”或“应收及暂付款”先行入帐的。这种方法因能正确反映各期收支水平，从而也就能正确计算各期的财务成果。保险会计在组织财产保险核算时，由于保险单一经签订，保险公司即承担保险责任，所以对绝大部分应收未收收入和应付未付支出都要采用权责发生制记帐。收付实现制是指凡在本期已经收到的收入和已经发生的支出，不论其是否属于本期均作为本期的收支处理。显然这种方法不能正确反映各期的收支水平，不过保险会计对人身险规定在收到保险费时，保险单才开始生效，因此采用了收付实现制记帐。可见，保险会计对本期收支采用两制并存，可以适应不同险别的收支情况。

（三）扩大损益类一级会计科目，反映各类保险的特殊经济内容

保险公司虽属于货币资金收付的企业，但由于实行分险核算以及对核算提出的特定要求，因而又与银行业务有所不同，这主要表现在业务损益的计算、分析与考核上。因此，设置有关损益类的一级会计科目在全部科目中占有较大比重，大约要占40%左右。保险公司业务计划和财务收支计划的执行情况，保险业务方针政策的遵守情况，都需要从业务损益科目所开设的帐户内得到充分反映。例如专设保费收入（保费系保险费的简称，下同）、赔款支出、追偿款收入、手续费支出等科目，以反映保险会计的中心核算内容；专设投资收入、利息收入、税款、呆帐等科目，以反映保险会计的其他核算内容；专设提存和转回各种准备金科目以反映保险会计独有的核算内容；对国内人身保险业务专设了退保金、满期给付等科目，对国外业务专设了兑换损益、分保损益等科目，以反映保险会计突出的核算内容，如此等等。可见，保险会计有关损益类一级会计科目的数量大大超过其他专业会计而显示出了保险公司的经营特点。

#### （四）年度决算，按照规定提存各种准备金平衡当年损益

保险公司对财产保险所出保单（保险单的简称，下同）所承担保险责任期限往往跨年，而按权责发生制又在出单时已将跨年应收的保险费作为收入入帐。这样，在出单当年的保费收入中就有一部分应该属于次年度的收入。为了如实反映出单当年收入，平衡当年损益，规定在年度决算时应根据当年保费收入进行精确计算或按照一定比例提存产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以抵销出单当年多收的保费

收入。同样道理，保险公司对国内人身保险中的不同险种在年度决算时，应按照规定不同比例从当年所收保费收入内提存人身险责任准备金。此外，对人身险在年度内已经发生死亡、伤残、医疗事故而尚未支付的给付款项，在年度决算时也要根据计算出的数额提存人身险给付准备金，以抵销当年的净收入。同时还规定，上述提存的各种责任准备金和人身险给付准备金在次年年度决算时均应转回作为该年收入，然后再按该年保费收入或计算出应给付数额又一次提存各种准备金，以平衡该年损益。

#### **四、保险的作用**

根据保险会计的特点正确组织保险业务核算的同时，有效地利用保险费，保险基金和赔款等经济杠杆，可以发挥以下几个作用：

##### **（一）补充后备的作用**

如前面已提到过的，我国社会主义保险所应组织和建立的后备基金，采用了集中、分散与保险三种形式，但保险形式更能显示其优越性。在集中形式下，过去全民单位由于受到“统收统支”体制的束缚，一旦遭遇经济损失，只有伸手依靠国家财政弥补，而又往往采取冲帐核销办法，这就难于迅速恢复生产与流通，影响当年财政收入；即或进行了新的弥补，也常常很不及时，同样影响当年财政收支平衡。在分散形式下，全民单位由于贯彻“企业留利”体制而拥有一定数额的后备基金，但也难于弥补较大的全部损失。如果集体单位或个人遇灾受损，国家一般不予补偿，要求自身解决问题，实感力量不足。因此，以保

险形式组织和建立起来的保险基金就可以起到补充其他形式后备不足或补偿违时的作用。保险会计正确组织保费收入建立保险基金并及时进行赔款的核算，显然发挥了补充后备的作用。

### （二）积累资金的作用

社会各单位或个人事前将难以预料的因灾害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化为固定的、小额的保险费支出交与保险公司，就可以求得生产、流通和生活方面相对稳定的保障，如果受损，也可及时得到经济补偿。保险公司则可积小土而成高山，汇涓滴而成江河，将收取的无数小额保费汇成一股雄厚的资金力量，加以灵活运用。同时，由于保险的赔付责任是在事前按照被保险人和保险公司双方签订的契约（保单）规定下来的，只有发生在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公司才进行经济赔付。因此，保险公司在收取保险费作为赔付准备的过程中，可将收得的保险费人民币存入银行，扩大银行信贷资金的来源；若将收得的保险费外汇存入银行，自然会补充国家所需外汇资金。此外，保险公司还定期向国家缴纳税利，也会增加财政收入。可见，保险会计正确组织保险费收存和税利缴纳的核算，必然能够发挥为四化建设积累资金的作用。

### （三）防灾防损的作用

保险公司可以说是一种经常与危险打交道的企业。对被保险的财产物资和人身安全受到经济损失时，固然要按照规定进行经济赔付，做到“言必信，行必果”，但更为重要的是既要未雨绸缪，防患于未然，又要有始有终，慎重处理善后。换言之，保险公司应充分利用自己开展业务



和进行赔付活动中积累的经济损失资料、统计数字以及防灾防损工作经验，协助消防、运输、外贸等有关部门开展有效的防灾防损宣传，必要时尚应补助一定的防灾费用，从资金上支持他们搞好防灾防损工作。同时，也要经常督促检查被保险人做好安全、保健工作，以减少发生灾害事故的可能性。而一旦发生损失，除做好理赔工作外，又要及时做好清查和处理损余物资，以及向第三责任者追回全部或部分损失。为此，保险会计应提供有关防灾防损数据，将损余物资作价抵赔或变价入帐，将追回的损失款列作收入，积极发挥防灾防损作用。

各类保险核算的具体作用，将在以后几章内加以叙述。

## 第二节 保险会计的对象

保险会计的对象是指保险会计所要反映和监督的具体经济内容，即回答保险会计反映什么，监督什么的问题。我们在叙述保险会计的概念时提到的保险会计用货币形式反映和监督保险公司的经济活动，可以说就是保险会计的对象，但单称经济活动尚不能表明所含的具体经济内容，应进一步加以展开。在当今的商品货币关系社会中，任何经济活动都与资金有着生死不解之缘，资金的增减变化能够充分反映经济活动的起伏消长。因此，要深刻了解保险会计的对象，就必须了解保险资金的组成内容、保险资金运动及其所体现的经济关系，以及保险会计对象的科学分类。

### 一、保险资金的组成内容